

唐山松汀钢铁有限公司
环境深度治理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2年5月28日，唐山松汀钢铁有限公司根据《唐山松汀钢铁有限公司环境深度治理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 (1) 项目名称：唐山松汀钢铁有限公司环境深度治理项目；
- (2) 建设单位：唐山松汀钢铁有限公司；
- (3) 建设性质：新建；
- (4) 项目投资：项目总投资 10864 万元，全部为环保投资；
- (5) 建设地点：项目位于迁安市木厂口镇西北、唐山松汀钢铁有限公司院内。
- (6)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在 198m²烧结机脱硫系统后增设 1 套中低温 SCR 脱硝装置（含脱白）；在 300m²烧结机脱硫系统后增设 1 套低温 SCR 脱硝装置（含脱白）；在粗轧、精轧废气配备 1 套塑烧板除尘系统。

(二) 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及审批情况：2018 年 12 月，企业委托唐山立业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编制了《唐山松汀钢铁有限公司环境深度治理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9 年 1 月 9 日，迁安市环境保护局以迁环表〔2019〕2 号文对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进行了批复。

项目已纳入企业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为：91130283715804184L001P。

验收工作组签名：

 李文江	 孙伟建	 宋	 张
--	--	--	--

第 1 页 共 5 页

（三）投资情况

项目总投资 10864 万元，全部为环保投资。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中的提出 198m² 烧结机和 300m² 烧结机、粗轧和精轧废气深度治理设施。项目固体处理车间钢渣处理治理设施和煤气锅炉发电等工序废气深度治理设施不再本次验收范围内。

二、工程变动情况

项目 198m² 烧结机和 300m² 烧结机、粗轧和精轧废气深度治理设施建设内容与环评及批复内容相符，无变化。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项目无废水产生。

（二）废气

项目废气污染源主要为 198m² 和 300m² 烧结机机头烟气，粗轧、精轧废气，氨水罐氨气。

项目在 198m² 脱硫系统后建设 1 套中低温 SCR 脱硝装置（含脱白）；

项目在 300m² 脱硫系统后建设 1 套中低温 SCR 脱硝装置（含脱白）；

项目在粗轧、精轧工序设置集尘罩，轧钢废气经收集后进入 1 套塑烧板除尘器进行处理，处理后由 35m 排气筒排放；

项目在氨水罐排空管设置水封装置，减少无组织排放的氨气。

（三）噪声

项目主要噪声源为引风机、泵等。

项目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厂房隔声、基础减震等措施。

（四）固体废物

验收工作组签名：

程元和 刘 李江 徐伟建 李江 殷明

固体废物为除尘灰和废催化剂。

粗轧和精轧工序产生的除尘灰密闭收集后用于烧结配料；SCR 脱硝系统产生的废催化剂更换后直接交有资质单位处理，不在厂区暂存。

（五）辐射

项目无辐射源设备，不涉及辐射措施。

（六）其他

1、氨水罐区设有氨气泄露报警器；排空管设置水封装置；罐区设置围堰，其中烧结机氨水罐区围堰规格为 $119\text{m}^2 \times 1.55\text{m}$ ，确保泄露的氨水全部挡在围堰内；烧结机脱硝系统氨水罐设备用罐、兼做事故罐； 300m^2 烧结机和 198m^2 烧结机系统分别设置有煤气报警器；项目环境风险源纳入到总厂应急预案中，2021 年 12 月 20 日，企业修订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备案，备案号为 130283-2021-173-H。

2、项目 198m^2 和 300m^2 烧结机机头烟气排放口分别安装在线监测设备（ NO_x 、氨），并与环保部门联网（氨逃逸已向环保部门提出联网申请）。

3、氨水罐区采用玻璃钢（两布三油）进行防腐防渗，渗透系数 $\leq 1.0 \times 10^{-10} \text{cm/s}$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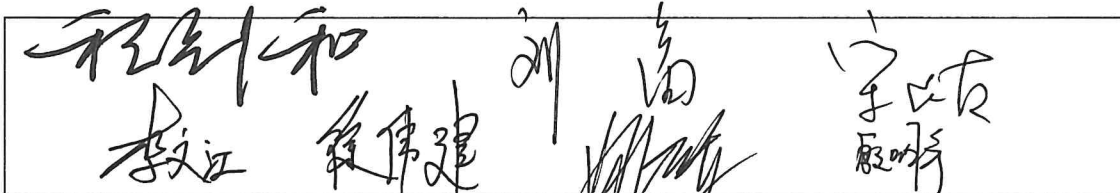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污染物排放情况

1、有组织废气：验收监测期间，粗轧、精轧废气经塑烧板除尘器处理后排气筒颗粒物最大浓度为 $1.5\text{mg}/\text{m}^3$ ，检测结果满足《唐山市钢铁、焦化超低排放和燃煤电厂深度减排实施方案》（唐气领办[2018]38 号）文件要求，同时满足《钢铁工业大气污染物超低排放标准》（DB13/2169-2018）相关标准限值要求。

300m^2 烧结机废气经 SCR 脱硝装置（含脱白）后排气筒出口氮氧化物最大浓度为 $21\text{mg}/\text{m}^3$ ，检测结果满足《唐山市钢铁、焦化超低排放和燃煤电厂深度减排实施方案》（唐气领办[2018]38 号）文件要求，同时满足唐山市人民政府关于执行重点行业大气污染物排放特别要求的通知（唐政字[2021]82 号）文件中钢铁企业大气

验收工作组签名：



污染物排放特别要求；氨最大浓度为 1.33 mg/m^3 ，检测结果《火电厂氮氧化物防治技术政策》（环发[2010]10号）要求，同时满足《唐山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印发钢铁、焦化、水泥行业全流程烟气达标治理工作方案的通知》（唐环气[2019]3号）中采用SCR工艺的氨逃逸浓度不得超过 2.5 mg/Nm^3 的要求。

198m²烧结机废气经SCR脱硝装置（含脱白）后排气筒出口氮氧化物最大浓度为 24 mg/m^3 ，检测结果满足《唐山市钢铁、焦化超低排放和燃煤电厂深度减排实施方案》（唐气领办[2018]38号）文件要求，同时满足唐山市人民政府关于执行重点行业大气污染物排放特别要求的通知（唐政字[2021]82号）文件中钢铁企业大气污染物排放特别要求；氨最大浓度为 1.34 mg/m^3 ，检测结果《火电厂氮氧化物防治技术政策》（环发[2010]10号）要求，同时满足《唐山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印发钢铁、焦化、水泥行业全流程烟气达标治理工作方案的通知》（唐环气[2019]3号）中采用SCR工艺的氨逃逸浓度不得超过 2.5 mg/Nm^3 的要求。

2、无组织废气：验收监测期间，厂界无组织氨最大排放浓度为 0.12 mg/m^3 ，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表1中恶臭污染物厂界标准值。

3、噪声：验收监测期间，南、西、北厂界噪声监测点昼间监测结果等效声级为（57~58）dB(A)，夜间监测结果等效声级为（51~53）dB(A)，检测结果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厂界外声环境功能区厂界环境噪声排放限值要求；东厂界噪声监测点昼间监测结果等效声级为 59 dB(A)，夜间监测结果等效声级为（51~54）dB(A)，检测结果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4类厂界外声环境功能区厂界环境噪声排放限值要求。

4、固体废物：粗轧和精轧工序产生的除尘灰密闭收集后用于烧结配料；SCR脱硝系统产生的废催化剂更换后直接交有资质单位处理，不在厂区暂存。

（二）污染物排放总量

验收工作组签名：

程烈和	刘	高	李成友
李文江	徐伟建	胡	殷明

项目无废水产生，无 COD、氨氮产生；根据监测结果，按满负荷年运行 7920 小时计算，有组织颗粒物排放量为 3.94t/a，氮氧化物排放量为 444.27t/a。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监测结果，各项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固体废物得到妥善处置，项目治理措施满足环评及批复要求，项目建成后不会对周围产生明显环境影响。

六、验收结论

唐山松汀钢铁有限公司环境深度治理项目落实了环评及批复中规定的污染防治措施；验收监测报告表明，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固废得到妥善处置。验收工作组同意该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后续要求

加强对环保设施的维护、管理等工作，确保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八、验收人员信息

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名单附后。

唐山松汀钢铁有限公司

2022 年 5 月 28 日

验收工作组签名：

刘南	李江	孙建建	李江	孙建建	李江	孙建建
----	----	-----	----	-----	----	-----

第 5 页 共 5 页

唐山松汀钢铁有限公司环境深度治理项目竣工环保验收工作组名单

序号	部 门	姓 名	工作单位	联系电话	签 字
1	建设单位	李文江	唐山松汀钢铁有限公司	15373522088	李文江
2	设计单位	徐伟建	安徽威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8756019000	徐伟建
3	施工单位	徐伟建	安徽威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8756019000	徐伟建
4	监测单位	殷明宇	河北德禹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15130515711	殷明宇
5	环评及验收报告 编制单位	姚亚军	唐山立业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15931586806	姚亚军
6	专业技术专家	程剑和	唐山市环境工程评估中心	13703158773	程剑和
7		刘 富	唐山金诺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13091065108	刘 富
8		宋长友	唐山学院	13001818609	宋长友